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16525/VVC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页码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 6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93
补充资料	1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87,082,438	158,139,050	63,900,184	69,089,926
应收票据	四(2)	123,465,016	155,588,629	-	-
应收账款	四(3)	565,467,966	318,274,574	-	-
预付款项	四(5)	96,221,318	84,231,553	-	-
其他应收款	四(4)、十五(1)	30,554,101	25,973,156	4,241,592,692	3,574,791,409
应收股利		60,372	-	60,372	-
存货	四(6)	495,803,892	390,652,618	-	-
其他流动资产	四(7)	180,133,439	219,908,717	-	-
流动资产合计		1,678,788,542	1,352,768,297	4,305,553,248	3,643,881,3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8)	156,121,811	145,568,100	156,121,811	139,854,780
长期应收款	十五(3)	-	-	1,679,290,000	1,636,2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四(9)、十五(2)	661,556,594	751,623,543	4,687,585,927	4,733,050,730
固定资产	四(10)	9,860,402,122	9,851,117,915	29,723,281	32,554,885
在建工程	四(11)	1,884,884,402	1,934,595,736	-	-
无形资产	四(12)	929,930,540	946,586,310	1,983,937	2,205,836
开发支出	四(12)	29,304,542	17,675,656	-	-
商誉	四(13)	3,039,946	3,039,946	-	-
长期待摊费用		2,002,104	2,391,824	1,247,166	1,701,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4)	108,085,637	103,781,89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5)	7,659,084	7,659,084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42,986,782	13,764,040,008	6,555,952,122	6,545,657,655
资产总计		15,321,775,324	15,116,808,305	10,861,505,370	10,189,538,99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7)	3,305,677,847	1,957,123,175	2,885,000,200	1,681,000,000
应付票据	四(18)	19,500,000	3,500,000	-	-
应付账款	四(19)	844,336,904	960,537,876	92,771	169,337
预收款项	四(20)	87,483,610	113,994,747	-	-
应付职工薪酬	四(21)	96,861,087	159,040,363	2,223,590	50,356,110
应交税费	四(22)	78,065,350	57,213,608	19,827,433	1,323,122
应付利息	四(23)	101,511,752	74,556,982	38,994,477	54,281,022
其他应付款	四(24)、十五(4)	214,699,792	147,269,978	200,451,360	270,915,0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5)	2,138,453,119	2,119,066,755	1,998,415,159	1,995,783,205
其他流动负债	四(26)	300,000	3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6,886,889,461	5,592,603,484	5,145,004,990	4,053,827,8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7)	386,250,000	383,817,820	239,000,000	196,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4)	44,623,619	42,029,332	37,101,906	30,553,445
递延收益	四(28)	426,659,196	444,909,519	10,855,800	11,167,8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7,532,815	870,756,671	286,957,706	237,721,245
负债合计		7,744,422,276	6,463,360,155	5,431,962,696	4,291,549,113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0)	2,075,335,560	2,075,335,560	2,075,335,560	2,075,335,560
资本公积	四(31)	1,260,958,134	1,340,090,907	1,404,169,597	1,403,806,545
其他综合收益	四(32)	66,700,434	(13,521,093)	64,566,633	(15,223,855)
专项储备	四(33)	14,800,775	14,562,826	-	-
盈余公积	四(34)	830,772,731	830,772,731	845,318,091	845,318,091
未分配利润	四(35)	3,269,420,398	4,101,320,834	1,040,152,793	1,588,753,5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517,988,032	8,348,561,765	5,429,542,674	5,897,989,877
少数股东权益	六(1)(b)	59,365,016	304,886,385	-	-
股东权益合计		7,577,353,048	8,653,448,150	5,429,542,674	5,897,989,87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5,321,775,324	15,116,808,305	10,861,505,370	10,189,538,9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曾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国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6月 合并	2014年1-6月 合并	2015年1-6月 公司	2014年1-6月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36)	3,323,039,502	3,262,681,672	-	-
减: 营业成本	四(36)	(2,646,020,710)	(2,438,593,004)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37)	(12,148,234)	(16,421,798)	-	-
销售费用	四(38)	(136,462,518)	(114,315,080)	-	-
管理费用	四(39)	(282,368,089)	(280,194,020)	(17,964,162)	(42,738,239)
财务费用-净额	四(40)	(132,742,464)	(109,025,628)	(71,363,481)	(54,974,113)
资产减值损失	四(43)	(4,759,309)	(2,383,377)	(7,044)	(1,209)
加: 投资收益	四(42)、十五(5)	42,454,450	320,762,071	536,119,358	771,542,24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52,010)	9,407,007	(14,452,010)	69,828,686
二、营业利润		150,992,628	622,510,836	446,784,671	673,828,685
加: 营业外收入	四(44)	76,155,971	57,283,254	22,234,014	866,21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75,438	619,737	450	-
减: 营业外支出	四(45)	(25,532)	(1,599,736)	-	-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755)	(1,446,174)	-	-
三、利润总额		227,123,067	678,194,354	469,018,685	674,694,901
减: 所得税(费用)/收益	四(46)	(6,526,647)	(60,997,406)	20,048,352	9,462,390
四、净利润		220,596,420	617,196,948	489,067,037	684,157,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67,344	589,210,439		
少数股东损益		14,829,076	27,986,50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32)	80,050,980	11,104,135	79,790,488	7,558,7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221,527	11,105,543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221,527	11,105,543	79,790,488	7,558,7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536,743	10,115,238	79,790,488	7,558,7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5,216)	990,305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547)	(1,408)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0,647,400	628,301,083	568,857,525	691,716,0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5,988,871	600,315,9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58,529	27,985,101		
七、每股收益	四(4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0	0.28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10	0.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曾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国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5年1-6月 合并	2014年1-6月 合并	2015年1-6月 公司	2014年1-6月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78,762,331	3,730,356,839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76,079	20,278,99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8)(a)	36,428,636	34,582,138	1,758,593	1,181,2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8,167,046	3,785,217,969	1,758,593	1,181,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3,302,682)	(2,279,746,228)	-	(1,5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8,537,986)	(411,035,715)	(50,046,583)	(51,858,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006,911)	(309,660,571)	(198,269)	(16,935,4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8)(b)	(230,755,647)	(203,847,248)	(6,450,318)	(10,024,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5,603,226)	(3,204,289,762)	(56,695,170)	(78,819,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49)	352,563,820	580,928,207	(54,936,577)	(77,638,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3,447,723	-	145,377,279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5,777,221	444,816	571,159,803	526,558,2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回的现金净额		2,758,651	10,631,070	450	29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49)(d)	(14,631,399)	463,160,123	1,271,535	46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8)(c)	9,799,515	99,101,31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151,711	573,337,319	717,809,067	994,558,5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付的现金		(534,162,825)	(998,359,544)	(637,788)	(471,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8,540,307)	(55,971,894)	(45,791,650)	(114,778,92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8)(d)	(4,209,881)	(6,616,080)	(4,229,88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913,013)	(1,060,947,518)	(50,659,320)	(115,250,6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761,302)	(487,610,199)	667,149,747	879,307,9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21,136,000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1,136,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93,199,608	3,206,640,372	3,455,447,602	3,369,164,0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8)(e)	19,650,025	353,460,92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2,849,633	3,581,237,292	3,455,447,602	3,369,164,0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25,458,345)	(2,917,823,729)	(2,211,297,402)	(3,079,164,0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90,310,895)	(747,047,327)	(1,119,056,925)	(667,937,522)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41,417,660)	(56,362,79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48)(f)	(2,158,619)	-	(736,881,547)	(409,586,3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7,927,859)	(3,664,871,056)	(4,067,235,874)	(4,156,687,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921,774	(83,633,764)	(611,788,272)	(787,523,9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042,904)	400,331	(5,614,641)	(81,486)
五、现金净增加额/减少额	四(49)	26,681,388	10,084,575	(5,189,743)	14,063,899
加: 年初现金余额		156,838,260	276,450,869	67,898,286	129,337,516
六、期末现金余额	四(49)	183,519,648	286,535,444	62,708,543	143,401,4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曾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国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六(1)(b)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四(30)	资本公积 四(31)	其他综合收益 四(32)	专项储备 四(33)	盈余公积 四(34)	未分配利润 四(35)				
2014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075,335,560	1,345,450,916	(68,437,400)	14,503,860	773,239,059	3,907,802,144	-	8,047,894,139	353,018,443	8,400,912,582
2014 年 1-12 月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873,653,030	-	873,653,030	66,111,702	939,764,732
其他综合收益	四(32)	-	-	54,916,307	-	-	-	-	54,916,307	(550,034)	54,366,273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54,916,307	-	-	873,653,030	-	928,569,337	65,561,668	994,131,005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影响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影响	四(9)	-	324,568	-	-	-	-	-	324,568	-	324,56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58,636,000	58,636,000
利润分配		-	-	-	-	57,533,672	(680,134,340)	-	(622,600,668)	(56,362,791)	(678,963,459)
提取盈余公积	四(34)	-	-	-	-	57,533,672	(57,533,672)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5)	-	-	-	-	-	(622,600,668)	-	(622,600,668)	(56,362,791)	(678,963,459)
专项储备		-	-	-	58,966	-	-	-	58,966	-	58,966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四(33)	-	-	-	3,007,776	-	-	-	3,007,776	-	3,007,776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四(33)	-	-	-	(2,948,810)	-	-	-	(2,948,810)	-	(2,948,810)
其他		-	(5,684,577)	-	-	-	-	-	(5,684,577)	(115,966,935)	(121,651,512)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四(31)	-	(6,730,027)	-	-	-	-	-	(6,730,027)	(118,214,904)	(124,944,931)
出售零碎股		-	1,045,450	-	-	-	-	-	1,045,450	-	1,045,450
企业合并		-	-	-	-	-	-	-	-	2,247,969	2,247,969
2014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075,335,560	1,340,090,907	(13,521,093)	14,562,826	830,772,731	4,101,320,834	-	8,348,561,765	304,886,385	8,653,448,15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六(1)(b)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四(30)	资本公积 四(31)	其他综合收益 四(32)	专项储备 四(33)	盈余公积 四(34)	未分配利润 四(35)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075,335,560	1,340,090,907	(13,521,093)	14,562,826	830,772,731	4,101,320,834	-	8,348,561,765	304,886,385	8,653,448,150
2015年1-6月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205,767,344	-	205,767,344	14,829,076	220,596,420
其他综合收益	四(32)	-	-	80,221,527	-	-	-	-	80,221,527	(170,547)	80,050,98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80,221,527	-	-	205,767,344	-	285,988,871	14,658,529	300,647,400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影响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影响	四(9)	-	162,282	-	-	-	-	-	162,282	-	162,28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4)	-	-	-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5)	-	-	-	-	-	(1,037,667,780)	-	(1,037,667,780)	(41,417,660)	(1,079,085,440)
专项储备											
本期提取专项储备	四(33)	-	-	-	237,949	-	-	-	237,949	-	237,949
本期使用专项储备	四(33)	-	-	-	(2,453,167)	-	-	-	(2,453,167)	-	(2,453,167)
其他											
与少数股东的交易	四(31)	-	(79,295,055)	-	-	-	-	-	(79,295,055)	(218,762,238)	(298,057,293)
处置子公司		-	-	-	-	-	-	-	-	(1,202,773)	(1,202,773)
企业合并		-	-	-	-	-	-	-	-	-	-
2015年6月30日余额		2,075,335,560	1,260,958,134	66,700,434	14,800,775	830,772,731	3,269,420,398	-	7,517,988,032	59,365,016	7,577,353,0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曾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国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075,335,560	1,402,034,992	(49,497,250)	787,784,419	1,693,551,152	5,909,208,873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575,336,724	575,336,724
其他综合收益	-	-	34,273,395	-	-	34,273,39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34,273,395	-	575,336,724	609,610,119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						
影响	-	726,103	-	-	-	726,103
利润分配	-	-	-	57,533,672	(680,134,340)	(622,600,668)
一提取盈余公积	-	-	-	57,533,672	(57,533,672)	-
一对股东的分配	-	-	-	-	(622,600,668)	(622,600,668)
出售零碎股	-	1,045,450	-	-	-	1,045,450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075,335,560	1,403,806,545	(15,223,855)	845,318,091	1,588,753,536	5,897,989,877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075,335,560	1,403,806,545	(15,223,855)	845,318,091	1,588,753,536	5,897,989,877
2015年1-6月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489,067,037	489,067,037
其他综合收益	-	-	79,790,488	-	-	79,790,48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79,790,488	-	489,067,037	568,857,525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						
影响	-	363,052	-	-	-	363,052
利润分配	-	-	-	-	(1,037,667,780)	(1,037,667,780)
一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一对股东的分配	-	-	-	-	(1,037,667,780)	(1,037,667,780)
2015年6月30日余额	2,075,335,560	1,404,169,597	64,566,633	845,318,091	1,040,152,793	5,429,542,6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曾南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友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国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中国南方玻璃有限公司, 是由香港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筑材料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及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共同投资于1984年9月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 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美元500,000元。1991年10月, 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1)828号文批准, 中国南方玻璃有限公司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 改组后总股本为71,232,550股, 每股面值1元。

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深人银复字(1991)第087号文及深人银复字(1992)010号文批准, 本公司分别于1991年10月及1992年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20,3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16,000,000股外资股(“B股”), 并于1992年2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07,532,550股。

经国务院证券委证委发[1995]16号文、国家计划委员会计外资[1994]1748号文及国家外汇管理局[95]汇资复字第191号文批准, 本公司于1995年6月至7月在瑞士资本市场发行4,500万美元B股可转换债券, 其中4,400万美元已于1997年12月31日前转为75,411,268股B股, 其他的到期后已偿还。

本公司于1993年至2005年期间通过配股、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等方式累计增加股本832,519,306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31号文核准, 本公司于2007年9月20日至2007年9月27日非公开发行A股172,500,000股, 发行价格8元/股, 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1,187,963,124股。

根据本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公司于2008年6月16日采用非公开发售方式向符合资格员工(“激励对象”)授予49,14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8.58元/股, 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1,237,103,124股。

因本公司2008年度业绩指标不符合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锁条件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 本公司于2009年度回购并注销13,365,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 本公司注册资本减至1,223,738,124股。

因部分激励对象于2009年度离职, 本公司于2010年1月回购并注销1,042,500股A股限制性股票, 本公司总股本减至1,222,695,624股。

根据2010年4月20日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按总股本1,222,695,624股为基础, 每10股转增7股, 共转增855,886,936股, 转增后总股本为2,078,582,560股。

因部分激励对象于2010年至2012年期间离职, 本公司累计回购并注销3,247,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 本公司总股本减至2,075,335,560股。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为: 平板玻璃、特种玻璃、工程玻璃、节能及以玻璃为介质的能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多晶硅以及太阳能组件的生产和销售等。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深圳南玻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玻租赁公司”), 详见五(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主要有中国(澳洲)南方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洲南玻”), 详见附注五(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8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3)(16))、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6))、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3))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判断关键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 52.08 亿元, 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1.65 亿元(附注十(1))。本公司董事已作出评估, 认为本集团已连续多年并预计将于未来十二个月也能继续产生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且本集团一直与银行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关系, 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融资授信额度。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尚有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约人民币 52 亿元, 其中可使用的长期银行授信额度约为 16 亿元。另外, 本集团也有其他可利用的融资渠道(如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等)。本公司董事认为上述授信额度足以满足本集团偿还债务及资本性承诺的资金需要, 因此, 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报告期的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商誉; 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 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报告期，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附注二(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 单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	所有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1	2%	2%
组合 2	2%	2%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 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为制造业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d)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e)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3)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续)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 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对于被替换的部分, 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 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年	5%	2.71%至4.75%
机器设备	8-15年	5%	6.33%至11.88%
运输工具及其他	5-8年	0%	12.5%至2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实际成本还包括在建工程在投入正式生产前试生产发生的费用扣减试生产形成的收入的净额。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矿产开采权及其他等，以成本进行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 年至 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有技术

专有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c) 矿产开采权

矿产开采权按采矿权证上规定的开采年限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无形资产(续)

(e)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大规模生产之前, 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 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8))。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 进行减值测试; 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资产减值(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 确认为负债。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2) 预计负债

因企业重组、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 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 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 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 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 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产品

本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平板玻璃、工程玻璃以及太阳能产业相关产品等。对于国内销售，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买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出口销售，本集团根据销售合同规定的贸易条款，将出口产品按照合同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装船后，或运至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确认收入。对于上述销售，买方在确认接收后具有自行销售产品的权利并承担该产品可能发生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劳务，于劳务完成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科研经费补助、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6) 持有待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三)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四)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集团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集团从事多晶硅生产销售的子公司采用超额累退方式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 (a) 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 1,000 万及以下的，按照 4%提取；
- (b) 全年实际收入在 1,000 万至 1 亿(含)的部分，按照 2%提取；
- (c) 全年实际收入在 1 亿至 10 亿(含)的部分，按照 0.5%提取；
- (d) 全年实际收入在 10 亿以上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b)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取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应纳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调整。

(c) 长期资产减值(不包括商誉)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倘若未来情况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须作出修订，并可能导致本集团的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d)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作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税额	3%-5%
资源税	硅砂的销售数量	3 元/吨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出口销售采用“免、抵、退”办法, 退税率为 5%-17%。

(2) 税收优惠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节能公司”)于 2012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目前正在高新复审中, 本年暂按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工程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3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工程公司”)于 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4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太阳能公司”)于 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4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硅材料公司”)于 2014 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4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光伏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3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视窗公司”)于 2013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3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南玻公司”)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4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浮法公司”)于 2014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 从 2014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节能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年度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南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年度按照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4,252	17,163
银行存款	183,333,591	156,633,575
其他货币资金	3,724,595	1,488,3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105,327	19,445,274
	<u>187,082,438</u>	<u>158,139,050</u>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3,562,79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300,79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保函等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为受限制货币资金。

(2) 应收票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49,053,394	35,158,725
银行承兑汇票	74,411,622	120,429,904
	<u>123,465,016</u>	<u>155,588,629</u>

(a)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288,367,705	-
银行承兑汇票	1,868,250,539	-
	<u>2,156,618,244</u>	<u>-</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577,755,131	325,849,881
减: 坏账准备	(12,287,165)	(7,575,307)
	<u>565,467,966</u>	<u>318,274,574</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575,635,282	318,185,786
一到二年	546,198	5,976,526
二到三年	597,418	1,687,569
三年以上	976,233	-
	<u>577,755,131</u>	<u>325,849,881</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976,233	0%	(976,233)	100%	1,055,500	0%	(1,055,500)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	570,656,481	99%	(11,188,484)	2%	324,373,257	100%	(6,511,385)	2%
组合2	6,122,417	1%	(122,448)	2%	421,124	0%	(8,422)	2%
	<u>577,755,131</u>	<u>100%</u>	<u>(12,287,165)</u>	<u>2%</u>	<u>325,849,881</u>	<u>100%</u>	<u>(7,575,307)</u>	<u>2%</u>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组合1	570,656,481	(11,188,484)	2%	324,373,257	(6,511,385)	2%
组合2	6,122,417	(122,448)	2%	421,124	(8,422)	2%
	<u>576,778,898</u>	<u>(11,310,932)</u>	<u>2%</u>	<u>324,794,381</u>	<u>(6,519,807)</u>	<u>2%</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 (d)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 (e)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6,23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55,500 元)，主要为子公司东莞光伏公司应收客户货款，由于存在商务纠纷，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f)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 (g)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57,603,833	(3,152,077)	27%

(4)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代垫款项	14,623,272	10,877,574
存出保证金	11,076,199	11,722,126
备用金借款	1,624,850	1,100,583
应收出口退税款	888,336	885,580
应收关联方款项	720,373	-
其他	2,198,640	1,917,411
	31,131,670	26,503,274
减：坏账准备	(577,569)	(530,118)
	30,554,101	25,973,156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6,782,252	20,614,986
一到二年	560,835	787,282
二到三年	741,525	3,073,147
三到四年	2,000,763	1,550,600
四到五年	653,295	393,000
五年以上	393,000	84,259
	31,131,670	26,503,274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总额		计提		占总额		计提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1	30,411,297	98%	(563,162)	2%	26,503,274	100%	(530,118)	2%
组合 2	720,373	2%	(14,407)	2%	-	-	-	-
	31,131,670	100%	(577,569)	2%	26,503,274	100%	(530,118)	2%

(c)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	金额	金额	计提
			比例			比例
组合 1	30,411,297	(563,162)	2%	26,503,274	(530,118)	2%
组合 2	720,373	(14,407)	2%	-	-	-
	31,131,670	(577,569)	2%	26,503,274	(530,118)	2%

(e)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公司 A	独立第三方	9,676,084	一年以内	31%	(193,522)
公司 B	独立第三方	5,050,000	一年以内	16%	(101,000)
公司 C	独立第三方	2,230,165	一年以内	7%	(44,603)
公司 D	独立第三方	1,000,000	一年以内	3%	(20,000)
公司 E	独立第三方	1,000,000	一年以内	3%	(20,000)
		18,956,249		60%	(379,125)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3,911,565	79,212,988
一到二年	1,156,377	2,380,189
二到三年	-	1,153,376
三年以上	1,153,376	1,485,000
	<u>96,221,318</u>	<u>84,231,553</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309,75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018,565 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项，因为尚未收到货物，该款项尚未结清。

(b)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39,084,582</u>	<u>41%</u>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9,099,395	(2,549,603)	116,549,792	182,724,650	(2,635,772)	180,088,878
在产品	13,379,301	-	13,379,301	13,529,352	-	13,529,352
库存商品	334,086,153	(21,848)	334,064,305	166,376,712	(187,065)	166,189,647
周转材料	31,810,494	-	31,810,494	30,844,741	-	30,844,741
	<u>498,375,343</u>	<u>(2,571,451)</u>	<u>495,803,892</u>	<u>393,475,455</u>	<u>(2,822,837)</u>	<u>390,652,618</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	2015年 6月30日
库存商品	187,065	-	(165,217)	21,848
原材料	2,635,772	-	(86,169)	2,549,603
	<u>2,822,837</u>	<u>-</u>	<u>(251,386)</u>	<u>2,571,451</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 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产品价格下降导致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库存商品账面价值的差额	-
原材料	原材料呆滞或毁损导致可变现净值低于原材料账面价值的差额	-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149,021,086	177,597,52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112,353	42,311,190
	<u>180,133,439</u>	<u>219,908,717</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6,121,811	145,568,100
减: 减值准备	-	-
	<u>156,121,811</u>	<u>145,568,100</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156,121,811	145,568,100
—成本	70,033,036	166,695,80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86,088,775	(21,127,703)
—累计计提减值	-	-

本集团持有金刚玻璃 604 万股股份，并享有金刚玻璃 2.79% 的表决权比例。金刚玻璃的董事和关键管理人员均不由本集团任命，本集团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金刚玻璃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从而本集团对金刚玻璃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将其作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核算。

(9)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a)	661,556,594	751,623,54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661,556,594</u>	<u>751,623,543</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a)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u>751,623,543</u>	<u>(14,452,010)</u>	<u>162,282</u>	<u>(75,777,221)</u>	-	-	<u>661,556,594</u>	-
	<u>751,623,543</u>	<u>(14,452,010)</u>	<u>162,282</u>	<u>(75,777,221)</u>	-	-	<u>661,556,594</u>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运输 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161,138,920	9,197,302,560	179,847,700	12,538,289,180
本期增加				
购置	-	5,797,240	2,473,907	8,271,147
在建工程转入	77,427,482	308,852,544	2,523,852	388,803,878
其他	1,992,890	2,964,204	838,621	5,795,715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157,031)	(1,314,033)	(1,471,064)
转入在建工程	-	(229,508)	-	(229,508)
2015 年 6 月 30 日	3,240,559,292	9,514,530,009	184,370,047	12,939,459,348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00,776,254	1,962,883,229	131,218,015	2,494,877,498
本期增加				
计提	51,203,446	329,428,354	12,234,594	392,866,394
本期减少				
处置及报废	-	(78,810)	(714,783)	(793,593)
转入在建工程	-	(186,840)	-	(186,840)
2015 年 6 月 30 日	451,979,700	2,292,045,933	142,737,826	2,886,763,459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192,293,767	-	192,293,767
2015 年 6 月 30 日	-	192,293,767	-	192,293,767

账面价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2,788,579,592	7,030,190,309	41,632,221	9,860,402,12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760,362,666	7,042,125,564	48,629,685	9,851,117,915

于 2015 年 1-6 月，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392,866,394 元(2014 年 1-6 月：333,251,017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380,055,258 元、619,699 元及 12,191,437 元(2014 年 1-6 月：315,822,549 元、642,394 元及 16,786,074 元)。

于 2015 年 1-6 月，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388,803,878 元(2014 年度：3,047,793,889 元)。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0) 固定资产(续)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42,369,460	已递交材料，尚未办理完毕，或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妥

(11) 在建工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清远高性能超薄电子玻璃项目	428,762,273	-	428,762,273	329,196,892	-	329,196,892
河北浮法 900T 技改项目	212,196,668	-	212,196,668	206,731,167	-	206,731,167
东莞太阳能在线镀膜项目	202,838,775	-	202,838,775	151,377,587	-	151,377,587
东莞太阳能一二期更新改造项目	198,222,378	(33,075,116)	165,147,262	198,222,378	(33,075,116)	165,147,262
成都浮法 700T 线技改项目	154,473,253	-	154,473,253	125,046,580	-	125,046,580
东莞光伏 200MW 太阳能电池扩产项目	141,708,743	-	141,708,743	137,416,428	-	137,416,428
四川节能玻璃三期项目	128,636,455	-	128,636,455	121,483,787	-	121,483,787
宜昌南玻 1000 吨电子级多晶硅项目	128,044,721	-	128,044,721	78,039,730	-	78,039,730
吴江浮法玻璃项目	70,799,955	(19,876,460)	50,923,495	70,831,532	(19,876,460)	50,955,072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项目	59,446,006	-	59,446,006	59,279,228	-	59,279,228
吴江新能源分布式发电项目	56,574,290	-	56,574,290	52,761,779	-	52,761,779
苏州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36,670,408	-	36,670,408	36,670,408	-	36,670,408
清远新能源分步式发电项目	23,356,890	-	23,356,890	-	-	-
吴江光伏封装材料项目	10,561,968	-	10,561,968	16,203,036	-	16,203,036
宜昌南玻 700MW 硅片扩产项目	3,369,095	-	3,369,095	3,179,106	-	3,179,106
宜昌光电超薄电子玻璃项目	482,512	-	482,512	331,017,838	-	331,017,838
其他	81,691,588	-	81,691,588	70,089,836	-	70,089,836
	<u>1,937,835,978</u>	<u>(52,951,576)</u>	<u>1,884,884,402</u>	<u>1,987,547,312</u>	<u>(52,951,576)</u>	<u>1,934,595,73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i)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期借款 费用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清远高性能超薄电子玻璃项目	471,660,000	329,196,892	100,717,774	(1,152,393)	-	428,762,273	98%	5,903,797	4,700,974	5.05%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河北浮法 900T 技改项目	341,871,140	206,731,167	6,349,733	-	(884,232)	212,196,668	5%	-	-	-	自有资金
东莞太阳能在线镀膜项目	250,000,000	151,377,587	78,395,239	(118,800)	(26,815,251)	202,838,775	72%	4,271,006	3,074,822	4.82%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东莞太阳能一二期更新改造 项目	396,410,000	198,222,378	-	-	-	198,222,378	12%	-	-	-	自有资金
成都浮法 700T 线技改项目	106,053,391	125,046,580	29,426,673	-	-	154,473,253	31%	291,705	291,705	4.54%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东莞光伏 200MW 太阳能电池 扩产项目	697,000,000	137,416,428	4,356,418	(64,103)	-	141,708,743	95%	31,419,833	645,999	5.03%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四川节能玻璃三期项目	222,817,517	121,483,787	8,352,668	(1,200,000)	-	128,636,455	91%	66,505	66,505	4.7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宜昌南玻 1000 吨电子级多晶 硅项目	112,485,200	78,039,730	50,105,930	(100,939)	-	128,044,721	93%	3,634,881	2,665,501	5.21%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吴江浮法玻璃项目	845,630,000	70,831,532	244,838	(50,000)	(226,415)	70,799,955	100%	20,120,444	-	-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项目	295,270,606	59,279,228	16,674,186	(16,490,994)	(16,414)	59,446,006	90%	11,226,428	829,012	5.82%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吴江新能源分布式发电项目	76,320,000	52,761,779	3,812,511	-	-	56,574,290	85%	-	-	-	自有资金
苏州光伏分布式发电项目	50,122,360	36,670,408	-	-	-	36,670,408	73%	-	-	-	自有资金
清远新能源分布式发电项目	45,130,000	-	23,356,890	-	-	23,356,890	52%	-	-	-	自有资金
吴江光伏封装材料项目	500,000,000	16,203,036	2,249,434	(7,890,502)	-	10,561,968	95%	6,321,397	-	-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宜昌南玻 700MW 硅片扩产项 目(ii)	1,980,000,000	3,179,106	15,129,338	(14,939,349)	-	3,369,095	26%	15,430,832	187,800	5.21%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宜昌光电超薄电子玻璃项目	320,000,000	331,017,838	3,093,290	(333,628,616)	-	482,512	91%	4,882,329	1,281,160	5.47%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其他	-	70,089,836	30,365,754	(13,168,182)	(5,595,820)	81,691,588	-	14,635,527	536,516	-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u>1,987,547,312</u>	<u>372,630,676</u>	<u>(388,803,878)</u>	<u>(33,538,132)</u>	<u>1,937,835,978</u>		<u>118,204,684</u>	<u>14,279,99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在建工程(续)

- (i)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统计方法为项目累计已发生支出占预算的比例。
- (ii) 该项目的预算中包含应支付的项目建设土地使用权款，而在建工程科目中不包含该款项。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计提原因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 月 30 日	
东莞太阳能一二期更新改造项目	33,075,116	-	-	33,075,116	-
吴江浮法玻璃项目	19,876,460	-	-	19,876,460	因老化或技术落后不再适用，按预计变卖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u>52,951,576</u>	<u>-</u>	<u>-</u>	<u>52,951,57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矿产开采权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931,090,930	135,336,024	4,456,536	23,661,302	1,094,544,792
本期增加					
购置	-	58,960	-	47,687	106,647
本期减少					
其他	-	-	-	(411,538)	(411,538)
2015 年 6 月 30 日	931,090,930	135,394,984	4,456,536	23,297,451	1,094,239,901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5,968,450	34,580,234	2,504,801	11,694,517	134,748,002
本期增加					
计提	9,492,299	4,513,540	200,321	2,144,719	16,350,879
2015 年 6 月 30 日	95,460,749	39,093,774	2,705,122	13,839,236	151,098,881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13,201,347	-	9,133	13,210,480
2015 年 6 月 30 日	-	13,201,347	-	9,133	13,210,480

账面价值

2015 年 6 月 30 日	835,630,181	83,099,863	1,751,414	9,449,082	929,930,54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45,122,480	87,554,443	1,951,735	11,957,652	946,586,310

2015 年 1-6 月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16,350,879 元(2014 年 1-6 月: 15,022,106 元)。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约为 5,292,834 元(原价 5,650,712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7,966,349 元、原价 18,273,829 元)尚未办妥相关产权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办理有关土地使用权证并无实质性法律障碍, 亦不会对本集团的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管理层预计上述土地使用权证将于两年内办理完毕。

本集团开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确认为 计入损益	
			确认为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17,675,656	13,605,928	(1,977,042)	29,304,54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续)

2015 年 1-6 月，本集团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130,265,531 元(2014 年 1-6 月：94,805,902 元)：其中 118,636,645 元(2014 年 1-6 月：88,311,535 元)于当期计入损益，当期未确认无形资产(2014 年 1-6 月：5,926,905 元)。2015 年 1-6 月开发支出占 2015 年 1-6 月研究开发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10.44%(2014 年 1-6 月：62%)。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8.59%(2014 年 12 月 31 日：8.44%)。

(13) 商誉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商誉(i)	<u>3,039,946</u>	<u>-</u>	<u>-</u>	<u>3,039,946</u>

(i) 系本集团 2007 年收购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形成。

分摊至本集团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商誉根据经营分部汇总为工程玻璃分部。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无须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是依据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预算，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方法计算。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预算毛利率及增长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为折现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1,081,182	48,534,340	331,582,423	50,084,878
税务亏损	256,994,840	45,823,733	228,839,385	39,358,381
政府补助	112,932,187	16,939,828	118,438,100	17,765,715
预提费用	11,504,059	1,725,609	11,695,801	1,856,243
固定资产折旧	55,091,906	9,365,624	62,001,185	11,479,038
尚未取得税局批复的资产报废损失	1,686,604	421,651	1,686,604	421,651
	<u>759,290,778</u>	<u>122,810,785</u>	<u>754,243,498</u>	<u>120,965,906</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2,101,936		33,245,69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90,708,849</u>		<u>87,720,213</u>
		<u>122,810,785</u>		<u>120,965,906</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142,629,590	22,250,216	148,485,447	23,330,39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附注四(8))	148,394,204	37,098,551	127,174,500	31,044,915
预提所得税	-	-	96,760,660	4,838,033
	<u>291,023,794</u>	<u>59,348,767</u>	<u>372,420,607</u>	<u>59,213,344</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39,768,577		38,566,86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19,580,190</u>		<u>20,646,475</u>
		<u>59,348,767</u>		<u>59,213,34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抵扣亏损为: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40,268,533	17,574,997

上述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系本公司及部分已停业之子公司产生, 本公司管理层预计本公司及该等子公司未来不能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于抵扣该等可抵扣亏损, 因此未就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	5,878,284	5,878,284
2016年	5,224,377	5,224,377
2017年	-	-
2018年	-	-
2019年	6,472,336	6,472,336
2020年	22,693,536	-
	<u>40,268,533</u>	<u>17,574,997</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 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085,637	664,898,804	103,781,894	643,634,8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4,623,619</u>	<u>196,631,820</u>	<u>42,029,332</u>	<u>261,811,933</u>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出让金	6,510,000	6,510,000
预付软件升级款	1,149,084	1,149,084
	<u>7,659,084</u>	<u>7,659,08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105,425	5,085,091	(325,782)	-	12,864,734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575,307	4,969,351	(257,493)	-	12,287,16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0,118	115,740	(68,289)	-	577,569
存货跌价准备	2,822,837	-	-	(251,386)	2,571,45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2,293,767	-	-	-	192,293,76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2,951,576	-	-	-	52,951,57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210,480	-	-	-	13,210,480
	<u>269,384,085</u>	<u>5,085,091</u>	<u>(325,782)</u>	<u>(251,386)</u>	<u>273,892,008</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借款(i)	381,247,147	276,123,175
银行信用借款	1,124,430,700	81,000,000
短期融资券(ii)(iii)	1,000,000,000	1,600,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iv)	800,000,000	-
	<u>3,305,677,847</u>	<u>1,957,123,175</u>

(i)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子公司 381,247,147 元的短期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276,123,175 元)提供保证，其中 9,741,02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346,960 元)由子公司少数股东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ii) 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3]CP20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可发行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11 亿元，有效期至 2015 年 1 月 25 日止。

本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续发了 201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7 亿元，到期日为 2015 年 6 月 27 日，年利率为 5.10%。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该短期融资券已经偿还。

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续发了 2014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4 亿元，到期日为 2015 年 8 月 25 日，年利率为 5.10%。

(iii) 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CP11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可发行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11 亿元，有效期至 2016 年 1 月 14 日止。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续发了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6 亿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4 月 23 日，年利率为 4.28%。

(iv) 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5]SCP163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可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 40 亿元，有效期至 2017 年 5 月 28 日止。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8 亿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3 月 11 日，年利率为 4.25%。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0%至 5.6%(2014 年 12 月 31 日：2.10%至 6.0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应付票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9,500,000</u>	<u>3,500,000</u>

应付票据将于一年内到期。

(19) 应付账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455,820,324	439,372,650
应付设备款	189,336,109	297,341,486
应付工程款	129,058,117	161,767,036
应付运费	40,534,273	39,476,466
应付水电费	29,376,217	17,886,165
其他	211,864	4,694,073
	<u>844,336,904</u>	<u>960,537,876</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127,124,307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135,951,066 元),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由于相关工程决算尚未完成, 因此尚未结清。

(20) 预收款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87,483,610</u>	<u>113,994,747</u>

预收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96,849,115	159,038,97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1,972	1,392
	<u>96,861,087</u>	<u>159,040,363</u>

(a) 短期薪酬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466,760	375,219,813	(391,543,122)	80,143,451
社会保险费	763	23,369,338	(23,364,752)	5,3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5	20,754,106	(20,750,579)	4,132
工伤保险费	121	1,880,994	(1,880,287)	828
生育保险费	37	734,238	(733,886)	389
住房公积金	1,811,213	16,663,275	(16,530,751)	1,943,73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60,235	5,945,968	(4,749,625)	14,756,578
管理层业绩奖励(i)	47,200,000	-	(47,200,000)	-
	<u>159,038,971</u>	<u>421,198,394</u>	<u>(483,388,250)</u>	<u>96,849,115</u>

(i) 根据本公司 2005 年 1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之决议，董事会对本公司管理团队采取以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考核依据，按当年税后净利润总额为基数，对管理团队实行业绩奖励的办法。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2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之决议，董事会对本公司管理团队采取以季度净资产收益率为考核依据，按当季累计税后净利润或单季税后净利润为基数，对管理团队实行业绩奖励的办法。本报告期，本集团依据新的董事会决议未预提管理层业绩奖励 (2014 年 1-6 月：27,000,000 元)。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 6月30日
基本养老保险	1,210	33,579,356	(33,569,288)	11,278
失业保险费	182	2,352,478	(2,351,966)	694
	<u>1,392</u>	<u>35,931,834</u>	<u>(35,921,254)</u>	<u>11,972</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交税费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22,474,359	13,020,627
应交企业所得税	22,463,837	31,803,614
应交个人所得税(i)	21,301,028	2,417,752
应交房产税	4,502,654	3,062,51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587,348	1,451,45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0,588	1,151,060
其他	4,465,536	4,306,585
	<u>78,065,350</u>	<u>57,213,608</u>

(i) 应交个人所得税中应交代收 A、B 股分红个人所得税 19,650,025 元。

(23) 应付利息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32,775	1,063,746
公司债券利息	74,505,389	21,205,37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14,730	4,304,657
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	23,658,858	47,983,200
	<u>101,511,752</u>	<u>74,556,982</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权回购款(i)	86,284,365	-
暂收工程保证金	55,786,220	56,379,162
预提营业成本(ii)	26,734,771	29,715,316
应付劳务费	14,124,130	12,588,566
代收款项	11,916,239	5,017,670
工业生产调度资金(iii)	10,000,000	10,000,000
残疾人保障金	3,897,605	2,280,516
代收清偿深圳浮法公司债务款项	-	25,471,189
代扣代缴所得税	-	1,744,586
其他	5,956,462	4,072,973
	<u>214,699,792</u>	<u>147,269,978</u>

(i) 系子公司南玻(香港)有限公司应付回购四川节能公司少数股权款。

(ii) 该项目主要包括已发生但于期末尚未取得发票的各项费用, 包括水电费、专业服务费、差旅费等。

(iii) 系子公司宜昌硅材料公司 2014 年 10 月收到宜昌市财政局拨付的生产调度资金, 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借款为无息借款, 借款期限为 11 个月。

其他应付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银行担保借款(i)	140,037,960	123,283,550
- 银行信用借款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ii)	1,998,415,159	1,995,783,205
	<u>2,138,453,119</u>	<u>2,119,066,755</u>

(i) 上述担保借款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 3,698,8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284,000 元)由子公司少数股东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ii)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应付公司债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溢折价摊销	2015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债券	<u>1,995,783,205</u>	<u>2,631,954</u>	<u>1,998,415,159</u>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公司债券	1,000,000,000	2010 年 10 月 20 日	5 年期	989,100,000
公司债券	1,000,000,000	2010 年 10 月 20 日	7 年期	989,10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69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0 日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面值共计 20 亿元，债券期限分为五年期和七年期两种(五年期和七年期的发行面值均为 10 亿元，其中七年期债券附加投资者于第五年末有回售选择权)。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票面固定年利率为 5.33%，每年付息一次。该债券按折价发行之实际金额确认入账，实际年利率为 5.59%。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其他流动负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预计负债				
—其他	300,000	-	-	300,000

(27) 长期借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i)	147,250,000	187,817,820
信用借款	239,000,000	196,000,000
	<u>386,250,000</u>	<u>383,817,820</u>

(i)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银行担保借款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保证，其中 3,963,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284,000 元)由子公司少数股东向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利息每月或每季支付一次，本金于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期间偿还。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5.23%至 6.15%(2014 年 12 月 31 日：5.7%至 6.15%)。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递延收益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u>426,659,196</u>	<u>444,909,519</u>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2015年 6月30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 相关
天津节能金太阳工程项目(i)	63,841,795	-	(1,687,446)	62,154,349	与资产相关
东莞工程金太阳工程项目(ii)	51,600,000	-	(1,376,000)	50,224,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南玻金太阳工程项目(iii)	45,894,500	6,690,000	(1,709,500)	50,875,000	与资产相关
咸宁南玻金太阳工程项目(iv)	57,074,417	-	(1,515,250)	55,559,167	与资产相关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基础设 施补偿款(v)	51,753,511	-	(2,020,769)	49,732,742	与资产相关
宜昌光电玻璃项目(vi)	41,719,660	-	-	41,719,660	与资产相关
宜昌多晶硅项目(vii)	30,234,375	-	(1,406,250)	28,828,125	与资产相关
宜昌南玻硅片辅助项目(viii)	14,586,362	1,600,000	(382,317)	15,804,045	与资产相关
四川节能玻璃项目(ix)	15,437,520	-	(827,010)	14,610,510	与资产相关
集团镀膜实验室项目(x)	11,167,800	-	(312,000)	10,855,800	与资产相关
咸宁南玻企业扶持基金(xi)	28,632,400	-	(14,317,850)	14,314,55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2,967,179	-	(985,931)	31,981,248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u>444,909,519</u>	<u>8,290,000</u>	<u>(26,540,323)</u>	<u>426,659,19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递延收益(续)

- (i) 系天津市政府拨付的金太阳项目扶持资金，支付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简称“天津节能公司”)用于建造光伏电站的款项。该光伏电站建成后，所有权属于天津节能，按电站使用年限 2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i) 系东莞市政府拨付的金太阳项目扶持资金，支付东莞工程公司用于建造光伏电站的款项。该光伏电站建成后，所有权属于东莞工程，按电站使用年限 2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ii) 系廊坊市政府拨付的金太阳项目扶持资金，支付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简称“河北南玻公司”)用于建造光伏电站的款项。该光伏电站建成后，所有权属于河北南玻，按电站使用年限 2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v) 系咸宁市政府拨付的金太阳项目扶持资金，支付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简称“咸宁南玻公司”)用于建造光伏电站的款项。该光伏电站建成后，所有权属于咸宁南玻，按电站使用年限 2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v) 系吴江市政府拨付的基础设施补偿款，按本集团承诺的最短经营期限 15 年分摊计入损益。
- (vi) 系宜昌市政府拨付的光电玻璃项目扶持资金，按本集团承诺的最短经营期限 15 年分摊计入损益。
- (vii) 系宜昌市东山建设发展总公司根据本集团与宜昌市人民政府签订的投资合同，支付给宜昌硅材料公司用于建造变电站、地下管网工程等配套设施的款项，该等配套设施建成后，所有权属于宜昌硅材料公司所有，按变电站使用年限 15 年分摊计入损益。
- (viii) 系宜昌硅材料公司为与硅片项目配套，收购宜昌合晶光电陶瓷材料有限公司硅片辅助项目资产和负债而取得的有关此项目的政府扶持基金。此项收益在相关资产投入使用后按 15 年分摊计入损益。
- (ix) 系成都地方政府拨付的节能玻璃项目扶持资金，按本集团承诺的最短经营期限 15 年分摊计入损益。
- (x) 系深圳市发展改革委员会拨付的镀膜实验室项目专项扶持资金，该项目按相关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 20 年分摊计入损益。
- (xi) 系湖北咸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拨付的企业扶持基金，根据咸开财发[2012]3 号文件，该企业扶持基金用于支持咸宁南玻公司 2012 年至 2015 年的企业发展。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股本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小计	2015年 6月30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人民币普通股	1,312,751,568	-	-	-	-	-	1,312,751,568
境内上市外资股	762,583,992	-	-	-	-	-	762,583,992
	2,075,335,560	-	-	-	-	-	2,075,335,560

	2013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4年 12月31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人民币普通股	1,312,751,568	-	-	-	-	-	1,312,751,568
境内上市外资股	762,583,992	-	-	-	-	-	762,583,992
	2,075,335,560	-	-	-	-	-	2,075,335,560

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每股面值为港币 1 元。

(31) 资本公积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1,345,264,670	-	-	1,345,264,670
其他资本公积	(5,173,763)	162,282	(79,295,055)	(84,306,536)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的影响	351,615	162,282	-	513,897
股份支付	2,409,421	-	-	2,409,421
原制度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2,250,222)	-	-	(2,250,222)
出售零碎股	1,045,450	-	-	1,045,450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a)	(6,730,027)	-	(79,295,055)	(86,025,082)
	1,340,090,907	162,282	(79,295,055)	1,260,958,134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345,264,670	-	-	1,345,264,670
其他资本公积	186,246	1,370,018	(6,730,027)	(5,173,763)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的影响	27,047	324,568	-	351,615
股份支付	2,409,421	-	-	2,409,421
原制度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2,250,222)	-	-	(2,250,222)
出售零碎股	-	1,045,450	-	1,045,450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a)	-	-	(6,730,027)	(6,730,027)
	1,345,450,916	1,370,018	(6,730,027)	1,340,090,907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资本公积(续)

(a) 资本公积—其他本期减少的原因是购买少数股东权益，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 (i) 于 2015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向运邦投资有限公司购买了其拥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浮法公司 25%的股权。该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完成，本公司持有成都浮法 100%的股权。该交易产生的对资本公积的调整情况如下：

购买成本—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109,274,438
减：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子公司 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98,998,340)
减少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	<u>10,276,098</u>

- (ii) 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本公司向锦丰有限公司购买了其拥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节能公司”）25%的股权。该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完成，本公司持有咸宁节能 100%的股权。该交易产生的对资本公积的调整情况如下：

购买成本—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93,994,143
减：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子公司 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58,746,339)
减少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	<u>35,247,804</u>

- (iii) 于 2015 年 5 月 4 日，本公司向运邦投资有限公司购买了其拥有的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节能公司 25%的股权。该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完成，本公司持有四川节能 100%的股权。该交易产生的对资本公积的调整情况如下：

购买成本—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	93,585,939
减：交易日取得的按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子公司 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	(59,814,786)
减少本集团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	<u>33,771,153</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1-6月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4年12月 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5年06月 30日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970,110)	80,536,743	64,566,633	116,662,516	(6,960,144)	(29,165,629)	80,536,743	-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2,550,000	-	2,550,000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0,983)	(315,216)	(416,199)	(485,763)	-	-	(315,216)	(170,547)
	<u>(13,521,093)</u>	<u>80,221,527</u>	<u>66,700,434</u>	<u>116,176,753</u>	<u>(6,960,144)</u>	<u>(29,165,629)</u>	<u>80,221,527</u>	<u>(170,547)</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综合收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4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3年12月 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14年12月 31日	本年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9,051,669)	53,081,559	(15,970,110)	59,886,100	6,237,748	(13,042,289)	53,081,559	-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2,550,000	-	2,550,000	-	-	-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935,731)	1,834,748	(100,983)	1,284,714	-	-	1,834,748	(550,034)
	<u>(68,437,400)</u>	<u>54,916,307</u>	<u>(13,521,093)</u>	<u>61,170,814</u>	<u>6,237,748</u>	<u>(13,042,289)</u>	<u>54,916,307</u>	<u>(550,03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专项储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用	14,562,826	2,691,116	(2,453,167)	14,800,775

子公司宜昌南玻属于危险化工生产企业，按有关规定计提本项储备。

(34) 盈余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15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702,920,163	-	-	702,920,163
任意盈余公积金	127,852,568	-	-	127,852,568
	830,772,731	-	-	830,772,73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645,386,491	57,533,672	-	702,920,163
任意盈余公积金	127,852,568	-	-	127,852,568
	773,239,059	57,533,672	-	830,772,7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本报告期末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14 年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共 57,533,672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期，本公司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年初未分配利润	4,101,320,834	3,803,574,8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67,344	589,210,4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37,667,780)	(622,600,6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u>3,269,420,398</u>	<u>3,770,184,613</u>

于2015年6月30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715,870,900元(2014年12月31日：715,870,900元)。其中：本报告期无因处置子公司转出的盈余公积 (2014年1-6月：72,817,987元)，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本报告期均未提取盈余公积(2014年1-6月：无)。

根据 2015 年 4 月 23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当时总股本 2,075,335,560 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5 元人民币(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1,037,667,780 元。

(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3,288,940,455	3,221,711,569
其他业务收入	34,099,047	40,970,103
	<u>3,323,039,502</u>	<u>3,262,681,672</u>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成本	2,633,737,214	2,418,951,748
其他业务成本	12,283,496	19,641,256
	<u>2,646,020,710</u>	<u>2,438,593,00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和产品分析如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平板玻璃产业	1,657,818,174	1,471,282,330	1,825,845,072	1,525,918,567
工程玻璃产业	1,327,117,926	939,002,352	1,407,038,222	964,415,998
太阳能产业	616,033,418	537,454,634	397,771,248	339,993,538
分部间抵销	(312,029,063)	(314,002,102)	(408,942,973)	(411,376,355)
	<u>3,288,940,455</u>	<u>2,633,737,214</u>	<u>3,221,711,569</u>	<u>2,418,951,748</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原材料	27,598,284	10,294,678	30,197,403	13,742,987
其他	6,500,763	1,988,818	10,772,700	5,898,269
	<u>34,099,047</u>	<u>12,283,496</u>	<u>40,970,103</u>	<u>19,641,256</u>

(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税	46,887	71,0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11,224	8,095,005
教育费附加	5,740,579	7,772,638
其他	349,544	483,125
	<u>12,148,234</u>	<u>16,421,798</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销售费用

	2015年 1-6月	2014年 1-6月
运输费	61,321,659	49,873,261
职工薪酬	45,338,403	41,052,113
差旅费	5,361,529	4,620,055
交际应酬费	6,054,706	4,370,807
车辆使用费	3,684,785	3,149,565
赔偿费	1,129,260	309,618
办公费	2,273,989	2,553,771
租赁费	2,727,898	2,277,960
折旧费	619,699	642,394
其他	7,950,590	5,465,536
	<u>136,462,518</u>	<u>114,315,080</u>

(39) 管理费用

	2015年 1-6月	2014年 1-6月
职工薪酬	61,211,246	85,457,660
研制开发费	118,636,645	88,311,535
税金	26,466,641	25,509,353
折旧费	12,191,437	16,786,074
办公费	10,083,571	9,281,665
无形资产摊销	16,350,879	15,022,106
水电费	3,926,447	2,504,210
食堂费用	3,103,106	3,309,614
差旅费	3,140,356	2,927,354
租赁费	2,436,882	2,460,865
车辆使用费	2,259,201	2,381,902
交际应酬费	3,007,056	2,956,059
工会经费	5,447,319	3,538,457
其他	14,107,303	19,747,166
	<u>282,368,089</u>	<u>280,194,020</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财务费用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借款利息	142,044,190	119,115,961
减: 计入在建工程的利息	(14,279,994)	(19,192,935)
利息支出	127,764,196	99,923,026
公司债券发行费用摊销	2,631,954	2,306,226
减: 利息收入	(1,390,764)	(1,841,127)
汇兑损失/(收益)	(280,387)	3,357,025
其他	4,017,465	5,280,478
	<u>132,742,464</u>	<u>109,025,628</u>

(41)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 列示如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167,559,390)	(62,372,459)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311,580,179	1,177,754,711
燃料费	590,605,746	599,367,460
职工薪酬费用	366,919,780	295,268,368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409,217,273	348,273,123
水电费	331,940,401	273,146,404
运输费	61,321,659	49,873,261
税金	26,466,641	25,509,353
办公费	17,627,557	16,587,293
差旅费	10,626,317	9,224,027
交际应酬费	8,682,661	7,592,130
车辆使用费	6,721,815	6,455,564
租金	5,164,780	4,738,825
工会经费	5,447,319	3,538,457
赔偿费	1,129,260	309,618
其他费用	78,959,319	77,835,969
	<u>3,064,851,317</u>	<u>2,833,102,10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投资收益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	60,372	108,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附注五(1))	66,812	311,247,06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6,779,276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附注四(9)(a))	(14,452,010)	9,407,007
	<u>42,454,450</u>	<u>320,762,071</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3) 资产减值损失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坏账损失/(转回)	<u>4,759,309</u>	<u>2,383,377</u>
	<u>4,759,309</u>	<u>2,383,377</u>

(44) 营业外收入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75,438	619,737	2,675,438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75,438	619,737	2,675,438
政府补助(a)	42,944,737	44,447,997	42,944,737
违约金	-	3,700	-
索赔收入	547,445	403,692	547,445
无法支付的款项	26,682,486	9,149,730	26,682,486
其他	3,305,865	2,658,398	3,305,865
	<u>76,155,971</u>	<u>57,283,254</u>	<u>76,155,971</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营业外收入(续)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补助类别
政府补助摊销(附注四(29))	26,540,323	28,973,405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基金	10,000,000	11,392,846	与收益相关
科研经费补助	2,316,000	463,245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贴息	1,991,455	740,8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先进奖励	940,000	-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资金	912,399	1,037,505	与收益相关
能源节约利用扶持资金	-	2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44,560	1,820,196	与收益相关
	<u>42,944,737</u>	<u>44,447,997</u>	

(45) 营业外支出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755	1,446,174	18,755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755	1,446,174	18,755
赔偿支出	2,981	-	2,981
捐赠支出	1,000	20,000	1,000
其他	2,796	133,562	2,796
	<u>25,532</u>	<u>1,599,736</u>	<u>25,532</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4,915,839	53,996,024
递延所得税	(28,389,192)	7,001,382
	<u>6,526,647</u>	<u>60,997,406</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u>227,123,067</u>	<u>678,194,354</u>
按各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503,318	258,796,292
税率变动影响	(4,645,984)	263,922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261,803	326,229
非应纳税收入	(60,137)	(177,718,00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	(1,299)
当期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的差异	-	58,47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亏损	5,673,384	-
汇算清缴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27,205,737)	(23,698,942)
子公司分配股利预提所得税	-	2,970,739
所得税费用	<u>6,526,647</u>	<u>60,997,40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205,767,344	589,210,439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075,335,560	2,075,335,560
基本每股收益	<u>0.10</u>	<u>0.28</u>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0	0.29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附注十一)	0.00	-0.01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5 年 1-6 月, 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4 年 1-6 月: 无), 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8)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

(a)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利息收入	1,390,764	1,841,127
政府补助	16,404,414	15,474,592
其他	18,633,458	17,266,419
	<u>36,428,636</u>	<u>34,582,138</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续)

(b)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运输费	73,203,113	48,709,437
食堂费用	16,993,798	14,947,648
办公费	14,119,050	14,964,148
研制开发费	15,487,820	9,252,825
差旅费	10,250,438	9,748,816
交际应酬费	8,785,380	7,708,778
保险费	8,317,028	7,924,670
咨询顾问费	6,347,562	4,158,343
车辆使用费	6,215,840	6,979,520
租赁费	4,011,703	2,460,865
维修费	3,870,337	6,562,243
银行手续费	4,017,465	5,387,563
赔偿费	1,129,260	309,618
其他	58,006,853	64,732,774
	<u>230,755,647</u>	<u>203,847,248</u>

(c)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收保险赔偿款	-	72,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290,000	10,788,804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1,509,515	-
合并澳洲南玻取得的现金	-	16,312,506
	<u>9,799,515</u>	<u>99,101,310</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续)

(d)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支付原子公司深圳浮法往来款	-	5,000,000
代原子公司深圳浮法支付款项	4,209,881	-
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	1,616,080
	<u>4,209,881</u>	<u>6,616,080</u>

(e)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收深圳浮法收金时代往来款	-	330,000,000
收深圳显示器件公司前期往来款项	-	19,610,000
代收 A、B 股分红个税款	19,650,025	-
票据保证金退回	-	3,850,920
	<u>19,650,025</u>	<u>353,460,920</u>

(f)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支付借款、票据相关的手续费	<u>2,158,619</u>	-
	<u>2,158,619</u>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净利润	220,596,420	617,196,94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759,309	2,383,377
固定资产折旧	392,866,394	333,251,017
无形资产摊销	16,350,879	15,022,10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损失	(2,656,683)	826,437
财务费用	130,396,150	100,371,172
投资收益	(42,454,450)	(320,762,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4,058,450)	10,205,8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4,330,742)	(3,204,513)
存货的增加	(105,151,274)	(64,473,8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50,156,934)	(92,874,5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16,403,201	(17,013,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52,563,820</u>	<u>580,928,207</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519,648	286,535,44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56,838,260)	(276,450,869)
现金净增加额	<u>26,681,388</u>	<u>10,084,575</u>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现金		
-库存现金	24,252	22,7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333,591	286,306,2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1,805	206,439
期末现金余额	<u>183,519,648</u>	<u>286,535,444</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d) 处置子公司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		
其中：澳洲南玻	1,323,009	-
深圳浮法公司	-	468,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		
其中：澳洲南玻	(15,954,408)	-
深圳浮法公司	-	(4,839,87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14,631,399)</u>	<u>463,160,123</u>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流动资产	16,582,362	57,070,456
非流动资产	934,246	900,746,922
流动负债	(15,061,968)	(333,839,442)
非流动负债	-	(17,225,000)
	<u>2,454,640</u>	<u>606,752,93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货币资金—			
美元	1,540,145	6.1136	9,415,830
港元	52,663,474	0.7886	41,530,416
澳元	43,525	4.6993	204,537
欧元	31,311	6.8699	215,103
日元	20	0.0501	1
			<u>51,365,887</u>
应收账款—			
美元	4,756,260	6.1136	29,077,871
			<u>29,077,871</u>
短期借款—			
美元	11,809,437	6.1136	72,198,174
欧元	1,000,000	6.8699	6,869,900
港币	50,000,000	0.7886	39,430,000
			<u>118,498,074</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1,028,520	6.1136	6,287,960
			<u>6,287,960</u>
应付账款—			
美元	5,241,369	6.1136	32,043,634
欧元	1,598,469	6.8699	10,981,322
			<u>43,024,95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a) 本期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澳洲南玻	1,318,678	51%	出售	2015 年 5 月	已签定不可撤销股权转让协议，且转让手续已完成	66,812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处置子公司(续)

(b) 处置损益以及相关现金流量信息如下：

(i) 澳洲南玻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318,678
减：澳洲南玻于处置日归属于本公司的净资产	<u>(1,251,866)</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u>-</u>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66,812</u>

(2) 新设子公司

于 2015 年 4 月 7 日，本公司通过现金方式投资新设南玻租赁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成都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75%	25%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成都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及玻璃深加工	75%	25%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开发生产销售节能特种玻璃	75%	25%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中国东莞	玻璃深加工	75%	25%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中国东莞	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75%	25%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宜昌	中国宜昌	生产销售高纯度硅材料产品	75%	25%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吴江	中国吴江	玻璃深加工	75%	25%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东莞	中国东莞	生产销售太阳能电池及组件	99.66%	0.34%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永清	中国永清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75%	25%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吴江	中国吴江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100%	-
南玻(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	-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永清	中国永清	生产销售各种超薄电子玻璃	100%	-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咸宁	中国咸宁	生产销售特种玻璃	75%	25%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咸宁	中国咸宁	玻璃深加工	75%	25%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清远	中国清远	生产销售各种超薄电子玻璃	100%	-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中国宜昌	中国宜昌	生产销售各种超薄电子玻璃	73.58%	-
江油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江油	中国江油	生产销售硅砂及其副产品	100%	-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归		2015年1-6月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5年6月30日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	1,291,809	-	-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	5,389,870	(21,981,311)	-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	3,143,296	(15,764,831)	-
中国(澳洲)南方玻璃有限公司	-	707,466	(3,671,518)	-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6.42%	4,048,036	-	56,537,977
英德鸿盛石英砂加工有限公司	25%	248,599	-	2,827,039
		<u>14,829,076</u>	<u>(41,417,660)</u>	<u>59,365,016</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	-	-	-	-	-	72,598,205	818,530,242	891,128,447	219,009,505	281,292,818	500,302,323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	-	-	-	-	-	71,926,599	556,538,831	628,465,430	118,073,003	204,767,520	322,840,523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	-	-	-	-	-	80,177,475	579,883,664	660,061,139	240,732,351	133,857,295	374,589,646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61,004,137	410,432,512	471,436,649	187,648,515	57,719,660	245,368,175	39,943,879	398,767,782	438,711,661	177,328,186	62,719,660	240,047,846
英德鸿盛石英砂加工有限公司	16,269,890	27,152,325	43,422,215	32,114,059	-	32,114,059	7,084,585	27,102,119	34,186,704	23,872,946	-	23,872,946
中国(澳洲)南方玻璃有限公司	-	-	-	-	-	-	17,678,078	992,581	18,670,659	9,818,877	-	9,818,877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续)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	-	-	-	481,361,347	35,165,742	35,165,742	105,354,549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	-	-	-	230,935,561	39,679,134	39,679,134	95,166,079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	-	-	-	113,942,677	19,926,235	19,926,235	30,607,304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44,489,079	15,321,861	15,321,861	22,190,918	1,608,439	(1,941,673)	(1,941,673)	(906,853)
英德鸿盛石英砂加工有限公司	14,035,998	994,398	994,398	(6,406,518)	15,988,652	2,074,073	2,074,073	2,302,755
中国(澳洲)南方玻璃有限公司	-	-	-	-	26,764,284	2,317,629	2,317,629	753,495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 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制造业	是	44.70%	-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流动资产					289,824,265	347,033,778
非流动资产					1,440,620,518	1,430,207,838
资产合计					1,730,444,783	1,777,241,616
流动负债					678,597,208	551,890,216
非流动负债					216,764,013	187,877,492
负债合计					895,361,221	739,767,708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35,083,562	1,037,473,9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3,282,352	463,349,301
调整事项						
—商誉					288,274,242	288,274,24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1,556,594	751,623,543
营业收入					216,088,674	614,918,196
净利润/(亏损)					(32,332,356)	20,871,31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2,332,356)	20,871,310
本集团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75,777,221	26,235,366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平板玻璃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平板玻璃产品以及生产平板玻璃所需的硅砂
- 工程玻璃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工程玻璃产品
- 太阳能产业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多晶硅及太阳能电池组件等产品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15 年 1-6 月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平板玻璃	工程玻璃	太阳能产业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375,285,435	1,328,746,420	619,007,647	-	-	-	3,323,039,502
分部间交易收入	307,478,550	13,729,189	10,657,580	-	-	(331,865,319)	-
利息收入	196,508	138,162	56,612	213	999,269	-	1,390,764
利息费用	(30,348,542)	(14,618,062)	(16,563,393)	-	(66,234,199)	-	(127,764,196)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14,452,010)	-	(14,452,010)
资产减值损失	(1,606,141)	(1,866,002)	(1,280,122)	-	(7,044)	-	(4,759,309)
折旧费和摊销费	(180,337,927)	(117,406,804)	(110,636,644)	-	(3,352,493)	2,516,595	(409,217,273)
利润/(亏损)总额	32,576,351	206,941,101	5,944,095	(42,264)	(20,269,255)	1,973,039	227,123,067
所得税(费用)/收益	7,871	(29,331,598)	(156,695)	-	22,953,775	-	(6,526,647)
净利润/(亏损)	32,584,222	177,609,503	5,787,400	(42,264)	2,684,520	1,973,039	220,596,420
资产总额	6,888,174,562	3,610,121,576	3,884,283,379	170,481	939,025,326	-	15,321,775,324
负债总额	1,497,103,919	985,244,648	422,813,100	2,502,814	4,836,757,795	-	7,744,422,276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162,282	-	162,28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661,556,594	-	661,556,594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48,847,177	45,419,753	80,121,796	-	4,630,069	-	379,018,795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b) 2014 年 1-6 月及 2014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平板玻璃	工程玻璃	太阳能产业	其他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458,089,718	1,405,112,620	399,479,334	-	-	-	3,262,681,672
分部间交易收入	388,619,365	14,983,389	5,340,219	-	-	(408,942,973)	-
利息收入	294,887	312,637	90,872	-	1,142,731	-	1,841,127
利息费用	(31,631,583)	(10,330,447)	(10,294,770)	-	(49,972,452)	-	(102,229,25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9,407,007	-	9,407,007
资产减值损失	(67,685)	(1,191,265)	(1,123,218)	-	(1,209)	-	(2,383,377)
折旧费和摊销费	(175,726,119)	(111,611,300)	(57,346,277)	-	(3,589,427)	-	(348,273,123)
利润/(亏损)总额	179,581,096	281,448,632	(8,854,128)	(2,491)	223,587,863	2,433,382	678,194,354
所得税(费用)/收益	(29,722,580)	(44,679,394)	5,934,506	-	7,470,062	-	(60,997,406)
净利润/(亏损)	149,858,516	236,769,238	(2,919,622)	(2,491)	231,057,925	2,433,382	617,196,948
资产总额	6,265,706,634	3,728,055,128	3,773,667,686	212,939	1,029,318,166	-	14,796,960,553
负债总额	1,231,594,586	1,014,732,729	492,942,184	2,502,816	3,806,234,907	-	6,548,007,222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16,202,960)	-	(16,202,960)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368,086,569	268,283,450	309,456,924	-	12,567	-	945,839,51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中国大陆	3,014,978,672	2,940,011,268
中国香港	4,678,449	34,873,594
欧洲	37,623,285	87,392,381
亚洲(不含中国大陆和香港)	222,259,536	117,272,638
澳洲	33,265,222	46,764,284
北美	8,601,218	33,917,410
其他地区	1,633,120	2,450,097
	<u>3,323,039,502</u>	<u>3,262,681,672</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中国大陆	13,366,420,758	13,501,317,408
中国香港	12,358,576	12,788,090
澳洲	-	584,516
	<u>13,378,779,334</u>	<u>13,514,690,014</u>

本集团无自单一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高于本集团营业收入 10%的客户。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3) 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销售超薄玻璃	参照市场价格	12,418,959	0.37%	4,553,216	0.14%

(b)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6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1-6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厂房	456,000	456,000

(5)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6,122,417	(122,448)	421,124	(8,422)
其他应收款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720,373	(14,407)	-	-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租赁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租出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u>3,192,000</u>	<u>3,648,000</u>

九 或有事项

无。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164,952,951</u>	<u>195,050,992</u>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对外投资承诺均已按约定条件正常履行。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终止经营

于 2015 年 5 月 1 日，本公司与真富有限公司签定协议，转让其持有的澳洲南玻 51% 股权，该手续已于 5 月 27 日前已办理完毕，于该日起本公司丧失对澳洲南玻控制权。

上述终止经营部分的经营成果列示如下：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终止经营收入	23,262,581	15,302,711
减：终止经营成本和费用	(21,200,352)	(19,613,739)
终止经营(亏损)/利润总额	2,062,229	(4,311,028)
减：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618,420)	1,077,757
终止经营净(亏损)/利润	1,443,809	(3,233,27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736,343	(3,233,271)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 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 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但部分出口业务以外币结算。此外, 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 以及调整出口业务结算货币币种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415,830	41,950,057	51,365,887
应收款项	29,077,871	-	29,077,871
	<u>38,493,701</u>	<u>41,950,057</u>	<u>80,443,758</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2,198,174	46,299,900	118,498,074
应付款项	32,043,634	10,981,322	43,024,9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87,960	-	6,287,960
	<u>110,529,768</u>	<u>57,281,222</u>	<u>167,810,990</u>
	2014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560,723	3,083,205	7,643,928
应收账款	24,941,950	11,789,370	36,731,320
	<u>29,502,673</u>	<u>14,872,575</u>	<u>44,375,248</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2,423,260	16,983,857	89,407,117
应付账款	26,210,492	27,927,082	54,137,5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93,514	-	6,293,514
	<u>104,927,266</u>	<u>44,910,939</u>	<u>149,838,205</u>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 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6,123,066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约 6,411,090 元)。其他外币汇率的变动, 对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影响并不重大。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按固定利率合同及浮动利率合同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合同	1,998,415,159	1,995,783,205
浮动利率合同	386,250,000	383,817,820
	<u>2,384,665,159</u>	<u>2,379,601,025</u>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包括在预计未来加息/减息时增加/减少固定利率长期债务。

于2015年6月30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1,642,563元(2014年度：约1,631,226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集团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一般由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承兑，本集团亦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而可以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如附注二(1)所述，于2015年6月30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约为52.08亿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1.65亿元。管理层拟通过下列措施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风险在可控制的范围内：

- (a) 从经营活动中获得稳定的现金流入；
- (b) 利用现有的融资授信额度以偿还本集团即将到期的债务及支持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的需要；及
- (c) 实施紧密的监控以控制工程项目建设/投资所需资金的支付金额及支付时间。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385,900,489	-	-	-	3,385,900,489
应付款项	1,180,048,448	-	-	-	1,180,048,4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3,409,399	-	-	-	2,253,409,399
长期借款	21,666,525	223,047,010	178,240,209	-	422,953,744
	6,841,024,861	223,047,010	178,240,209	-	7,242,312,080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005,285,324	-	-	-	2,005,285,324
应付款项	1,185,864,836	-	-	-	1,185,864,8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33,956,338	-	-	-	2,233,956,338
长期借款	22,605,105	243,563,587	162,793,358	-	428,962,050
	5,447,711,603	243,563,587	162,793,358	-	5,854,068,548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期, 本集团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外, 其他金融资产及负债均不以公允价值计量。

除下述金融负债以外, 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i)	1,998,415,159	2,017,010,000	1,995,783,205	2,002,490,000

(i)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 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 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2015年6月30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按上述三个层级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6,121,811	-	-	156,121,811

于2015年6月30日, 本集团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为本集团对金刚玻璃的投资(附注四(8)), 其公允价值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合计	7,744,422,276	6,463,360,155
资产合计	15,321,775,324	15,116,808,305
资产负债率	51%	43%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其他应收款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	4,241,081,745	3,574,439,444
其他	525,174	359,148
	<u>4,241,606,919</u>	<u>3,574,798,592</u>
减：坏账准备	(14,227)	(7,183)
	<u>4,241,592,692</u>	<u>3,574,791,40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241,606,919	3,574,798,592
一至二年	-	-
三年以上	-	-
	<u>4,241,606,919</u>	<u>3,574,798,592</u>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	4,241,081,745	100%	(3,723)	0%	3,574,439,444	100%	-	-
—非关联方	525,174	0%	(10,504)	2%	359,148	0%	(7,183)	2%
	4,241,606,919	100%	(14,227)	0%	3,574,798,592	100%	(7,183)	0%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关联方	4,241,081,745	(3,723)	0%	3,574,439,444	-	-
—非关联方	525,174	(10,504)	2%	359,148	(7,183)	2%
	4,241,606,919	(14,227)	0%	3,574,798,592	(7,183)	0%

(d) 于2015年6月30日,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35,591,991	一年以内	36%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4,178,036	一年以内	16%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288,771,955	一年以内	7%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255,738,636	一年以内	6%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2,794,867	一年以内	5%
		2,977,075,485		7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子公司(a)	4,432,241,791	4,387,840,415
联营企业—无公开报价(b)	270,344,136	360,210,315
减: 子公司投资减值准备(a)	(15,000,000)	(15,000,000)
	<u>4,687,585,927</u>	<u>4,733,050,730</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年 6月30日	减值准备	本期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i)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76,674,073	-	-	-	-	76,674,073	-	73,670,953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15,290,583	-	-	-	-	115,290,583	-	65,943,933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42,902,974	-	-	-	-	242,902,974	-	80,249,447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193,618,971	-	-	-	-	193,618,971	-	80,641,211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349,446,826	-	-	-	-	349,446,826	-	-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632,958,044	-	-	-	-	632,958,044	-	-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157,461,200	-	-	-	-	157,461,200	-	-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51,313,658	-	-	-	-	251,313,658	-	75,562,582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8,122,789	-	-	-	-	308,122,789	-	-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61,998,368	-	-	-	-	261,998,368	-	-
南玻(香港)有限公司	85,742,211	-	-	-	-	85,742,211	-	-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562,179,564	-	-	-	-	562,179,564	-	-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243,062,801	-	-	-	-	243,062,801	-	46,949,205
中国(澳洲)南方玻璃有限公司	1,393,524	-	(1,393,524)	-	-	-	-	3,670,548
江油南玻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725,041	-	-	-	-	100,725,041	-	-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177,041,818	-	-	-	-	177,041,818	-	21,400,394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61,281,576	-	-	-	-	161,281,576	-	47,294,493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185,609	-	-	-	-	300,185,609	-	-
深圳南玻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45,000,000	-	-	-	45,000,000	-	-
其他(ii)	166,440,785	794,900	-	-	-	167,235,685	(15,000,000)	-
	4,387,840,415	45,794,900	(1,393,524)	-	-	4,432,241,791	(15,000,000)	495,382,766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i) 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中包括本公司向子公司员工授予的本公司的限制性股票，因本公司未向子公司收取任何费用而视同增加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103,730,92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03,730,921 元)。

(ii) 其他中包括注册于深圳但相关生产线已搬迁至东莞的子公司，该等子公司已基本停业。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对该等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可回收金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b) 联营企业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显示器 件公司	360,210,315	-	-	(14,452,010)	363,052	(75,777,221)	-	-	270,344,136
	360,210,315	-	-	(14,452,010)	363,052	(75,777,221)	-	-	270,344,136

	核算方法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深圳显示器件公司	权益法	44.70%	44.70%	无		-	-

(3) 长期应收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划拨子公司的公司债	1,411,290,000	1,411,290,000
对子公司实质性长期投资	170,000,000	170,000,000
划拨子公司的委托银行借款	98,000,000	55,000,000
	1,679,290,000	1,636,290,000
减：减值准备	-	-
	1,679,290,000	1,636,290,00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应收款(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 增减变动	2015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本期冲回 减值准备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80,000,000	-	280,000,000	-	-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89,330,000	-	189,330,000	-	-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20,210,000	-	220,210,000	-	-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244,960,000	-	244,960,000	-	-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19,670,000	-	219,670,000	-	-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0	-	200,000,000	-	-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147,560,000	-	147,560,000	-	-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39,780,000	-	39,780,000	-	-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55,000,000	43,000,000	98,000,000	-	-
其他	39,780,000	-	39,780,000	-	-
	<u>1,636,290,000</u>	<u>43,000,000</u>	<u>1,679,290,000</u>	<u>-</u>	<u>-</u>

(4)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198,595,582	243,551,425
其他	1,855,778	27,363,647
	<u>200,451,360</u>	<u>270,915,072</u>

(5) 投资收益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1-6 月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382,766	497,796,2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52,010)	69,828,686
股权转让收益	(128,814)	203,314,745
冲回对子公司长期应收款计提的减值准备	-	519,76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5,257,04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取得的现金股利	60,372	82,836
	<u>536,119,358</u>	<u>771,542,246</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56,683)	826,4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2,944,737)	(44,447,9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取得的现金股利	(60,372)	(108,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	(56,779,276)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冲回前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	(18,794,512)	-
显示器件剩余股权增值摊销	-	2,351,66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812)	(311,247,0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29,019)	(12,061,958)
	(151,831,411)	(364,686,915)
所得税影响额	8,940,971	12,081,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90,779	6,329,50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1,499,661)	(346,275,514)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2015年1-6月	2014年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	7.38%	0.10	0.28	0.10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7%	3.04%	0.03	0.12	0.03	0.12